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理财产品收益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与北京德泉财富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签订了《北京德泉财富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丽彩万达广场私募基金基金合同》，投资期限不超过 23 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12 月 27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：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披露的《关于利用公司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》。

2017年3月23日，公司收到产品该收益191.25万元；2017年6月22日公司收到该产品收益206.68万元；2017年9月22日，公司收到该产品收益206.68万元, 2017年12月21日，公司收到该产品收益204.43万元, 上述款项均已收回至公司银行账户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